

关于申请办理 XXXXX 施工临时用地的函

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：

正文应包含以下内容：

- 1.在建项目情况简述（包括开竣工时间、项目的用地面积和建筑面积、用途或功能等）、建设进展情况等，说明不能在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布置临时设施的原因；
- 2.该项目共有多少宗临时用地，面积多少，分布图，什么时候到期；
- 3.什么原因申请使用临时用地；
- 4.申请使用的临时用地面积；
- 5.临时用地使用多久（原则上不超过 2 年）；
- 6.施工工人数量、办公人员数量等临时用地使用情况；
7. 涉及占用林地的，需提供林业主管部门审批文件；
- 8.涉及违法用地的，需提供处罚决定书或土地执法部门出具的书面意见；
9. 其他应说明的情况。

附件：附件应包含临时用地布置图、使用范围示意图、航拍照片、已有临时用地分布情况、划拨决定书（或土地出让合同、用地规划许可证）等权属证明文件或项目立项文件、若为临时办公、住宿区的，需提供临时排水许可文件（新申请可先不提供）。

授权委托书（营业执照复印件、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）原件。（此份材料仅需提供 1 份原件即可）

XXXXX 有限公司（项目建设单位）

年 月 日

备注：上述资料（除授权委托书外）需提供一式十份纸质版复印件至天河街 28 号 231 办公室。

可能涉及的费用：临时用地使用费、复垦复绿保证金（三方监管）、如占用农用地的涉及耕地占用税，其他涉及城镇土地使用税